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动及聘任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盛文蕾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盛文蕾女士因工作调整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的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专注于集团国际化业务与海外资源的整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盛文蕾女士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鉴于盛文蕾女士因工作调整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的职务，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震华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许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费庆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简历：

许彬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生，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博士学位。曾就职于艾瑞咨询、阿里巴巴、兴业证券、安信证券，现任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监。

截至公告日，许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许彬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许彬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许彬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65871976

传真：021-65873968

电子邮箱：xinwenhua@ncmedia.com.cn

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 444 号北区 238 室

费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生，毕业于东华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上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上海外航服务公司担任财务经理、上海盛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上海文广互动电视有限公司担任高级财务经理。现任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截至公告日，费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6 日